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 MING MART HOLDINGS LIMITED

彌明生活百貨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73)

變更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彌明生活百貨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50(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經考慮包括與審核有關的專業風險及審核費用水平等各種因素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起生效。德勤已於其致本公司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的辭任函中確認，除本公司與德勤未能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審核費用達成共識外，概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確認，概無有關德勤辭任本公司核數師的意見分歧或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德勤在過去幾年為本公司提供的專業服務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根據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同」)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核數師，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起生效，以填補德勤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變更核數師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有利本公司進行有效的成本控制，降低本公司的整體經營開支，從而更有效配合本公司未來的業務發展。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致同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彌明生活百貨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袁彌明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袁彌明女士(主席)及袁彌望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肇漢先生、林雨陽先生及黃兆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思例女士、洪遠樺女士及曾詠儀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保留最少七天，並在本公司之網站www.mimingmart.com內刊載。